**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30万m³高强度高性能特种预拌混凝土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20日，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30万m³高强度高性能特种预拌混凝土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现场检查及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1.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地址位于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黄泽镇三王工业园区 ，是一家专门从事预拌商品混凝土生产、加工、销售的企业。原申报“年产4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技改项目”，已通过环保审批（嵊环核[2017]34号），已于2017年11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意见详见附件），其中噪声、固废部分已于2018年2月通过原嵊州市环境保护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嵊环建验[2018]4号）。项目已通过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2208-330683-07-02-239559）。

1.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委托杭州顶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3年6月6日通过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嵊环建[2023]35号）。现项目已经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意见要求《关于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30万m³高强度高性能特种预拌混凝土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对本项目进行批复。

1. 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1600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175万元。

（四）验收范围

年产30万m³高强度高性能特种预拌混凝土生产线及配套的环保设备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实际实施的生产工艺、产品方案、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审批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的进行回用，不外排。产生的沉渣定期处理，委托处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堆场、装卸、输送、车辆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洒水抑尘；粉料罐呼吸口装有脉冲除尘器，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自然沉降；搅拌为全封闭，少量粉尘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生产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于生产车间，加强对设备日常维修保养，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公司统一清运；废机油、废机油桶委托嵊州市新业危险废物经营有限公司处理；、废布袋、沉渣委托盛政宽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资料显示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1. 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时段，生活废水总排口中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符合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的限值要求。

1. 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时段，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1. 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时段，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声环境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规定的3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 周边敏感点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类昼间相关限值要求。

4、固废监测结论

生活垃圾由环卫公司统一清运；废机油、废机油桶委托嵊州市新业危险废物经营有限公司处理；、废布袋、沉渣委托盛政宽处置。

5、总量控制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20人，全厂劳动定员90人，单班白班制生产，工作时间8：00-17:00，年生产天数为300天（2400h），员工日常用水按每人每日50L计，本项目生活用水约为300t/a，产污系数按0.85计，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255t/a。经核算得CODcr纳管量为0.027吨/年。NH3-N0.008吨/年。符合总量控制值。（总量控制指标废水255吨/年、CODCr0.089/a、NH3-N0.009t/a）。

1. **验收结论**

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30万m³高强度高性能特种预拌混凝土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在实施及试运行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 落实环评报告书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验收资料比较齐全，基本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检查组认为该项目环保设施经整改完善后，可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 **存在问题及建议要求**

1、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的日常监督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工作。进一步提升废气收集处理效果，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3、加强危险废物及一般固废管理，规范处置，健全危废处理台帐。

4、进一步规范环保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完善各种环保台帐，完善项目的环保档案。

嵊州市永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0日